



附属履行机构

第五十六届会议

2022 年 6 月 6 日至 16 日，波恩

议程项目 23

会议闭幕和会议报告

附属履行机构第五十六届会议报告草稿

报告员：Aysin Turpanci (土耳其)

目录

(待补)

一. 会议开幕

(议程项目 1)

1. 附属履行机构(履行机构)第五十六届会议于 2022 年 6 月 6 日至 16 日在德国波恩的波恩世界会议中心举行。
2. 6 月 6 日(星期一)，履行机构主席 Marianne Karlsen(挪威)宣布会议开幕，并欢迎所有缔约方和观察员。她还欢迎 Juan Carlos Monterrey Gomez(巴拿马)担任副主席，欢迎 Aysin Turpanci(土耳其)担任报告员。

二. 组织事项

(议程项目 2)

通过议程

(议程分项目 2(a))

3. 在 6 月 6 日第 1 次会议上，履行机构审议了执行秘书的说明，其中载有临时议程和说明¹ 以及补充的临时议程和说明。² 补充临时议程根据目前暂时适用的议事规则草案第 12 条印发，以回应多民族玻利维亚国(代表观点相似的发展中国

¹ FCCC/SBI/2022/1。

² FCCC/SBI/2022/1/Add.1。



家)提出的新增题为“格拉斯哥—沙姆沙伊赫全球适应目标工作方案”的议程项目和题为“与损失和损害问题格拉斯哥对话有关的事项”的议程项目的请求。³

4. 在会议开幕前与缔约方就补充临时议程进行磋商之后,在第1次会议上,主席建议履行机构通过补充临时议程,项目22除外,项目21的标题经口头修正为“第7/CMA.3号决定所述格拉斯哥—沙姆沙伊赫全球适应目标工作方案”,议程分项目4(a)暂时搁置。主席还提议,在本届会议上就补充临时议程项目4(a)和项目22的下一步工作与缔约方进行磋商,并在本届会议晚些时候就此报告情况。四个缔约方作了发言,其中1个缔约方代表观点相同的发展中国家发言,1个缔约方代表77国集团和中国发言。⁴

5. 也在第1次会议上,根据主席的提议,履行机构通过了如下议程:⁵

1. 会议开幕。
2. 组织事项:
 - (a) 通过议程;
 - (b) 安排会议工作;
 - (c) 国际磋商和分析进程之下的促进性意见交换;
 - (d) 授权活动。
3. 《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报告和审评:
 - (a) 《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国家信息通报及两年期报告的提交和审评情况;
 - (b) 《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两年期报告的汇编与综合;
 - (c) 《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国家温室气体清单数据报告;
 - (d) 对国际评估和审评的模式和程序的修订;
 - (e) 对第二承诺期进行的《京都议定书》第八条之下专家审评进程的完成日期。
4. 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的报告:
 - (a) 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国家信息通报所载信息(暂时搁置);
 - (b) 提供资金和技术支持;
 - (c) 对非《公约》附件一所列缔约方两年期更新报告所作技术分析的概要报告;
 - (d) 对国际磋商和分析的模式和指南的修订。

³ 作为项目21-22列入补充临时议程。

⁴ 发言可在线收听:
<https://unfccc.int/event/sbi-opening-plenary-will-start-upon-completion-of-the-sbsta-opening>.

⁵ 各附属机构第五十六届会议的联合议程项目以星号标出。

5. 与第 3/CMA.3 号决定附件第 75(b)段所述清洁发展机制登记册有关的事项。
6. 与第 1/CMA.3 号决定第 27 段所述紧急提高减缓力度和扩大实施工作方案有关的事项。*
7. 与根据《巴黎协定》进行的全球盘点有关的事项。*
8. 对《公约》之下长期全球目标和实现该目标方面总体进展情况的第二次定期审评。*
9. 科罗尼维亚农业联合工作。*
10. 与最不发达国家有关的事项。
11. 国家适应计划。
12. 与气候变化影响相关损失和损害华沙国际机制下设圣地亚哥网络有关的事项。*
13. 技术的开发和转让以及技术机制的实施：
 - (a) 《公约》技术机制与资金机制之间的联系；
 - (b) 第 1/CP.21 号决定第 69 段所述定期评估之首次评估；
 - (c) 关于技术转让的波兹南战略方案。
14. 与适应基金有关的事项：
 - (a) 适应基金董事会成员；
 - (b) 对适应基金的第四次审评。
15. 与能力建设有关的事项：
 - (a) 《公约》之下的能力建设；
 - (b) 《京都议定书》之下的能力建设；
16. 与服务于《公约》、《京都议定书》和《巴黎协定》的实施应对措施的影响问题论坛有关的事项。*
17. 性别与气候变化。
18. 与气候赋权行动相关的事项。
19. 政府间会议的安排。
20. 行政、财务和体制事项：
 - (a) 2020-2021 两年期预算执行情况；
 - (b) 其他预算事项；
 - (c) 对秘书处的职能和运作的持续审评；
 - (d) 《气候公约》年度报告。
21. 第 7/CMA.3 号决定所述格拉斯哥—沙姆沙伊赫全球适应目标工作方案。*

22. 其他事项。

23. 会议闭幕和会议报告。

三. 关于议程项目 2(b)至 22 的报告

(待补)

四. 会议闭幕和会议报告

(议程项目 23)

6. 在 6 月 16 日第 xx 次会议上，履行机构审议并通过了本届会议报告草稿，并授权报告员在秘书处的协助和主席的指导下完成会议报告，并提供给缔约方。
